

原住民族電視節目製作、人才培育及電視台運作事宜說明

原住民族電視節目製作、人才培育及電視台運作事宜說明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掌握媒體近用權與使用權，掌握原住民族主體性，是原住民族傳播的精義所在，94年7月1日原住民族電視台成立，是台灣原住民族在媒體發展的重大里程碑，在三年的時間裏，原住民族電視台的經營有取得一定的成就，但也有很大的改進空間，今天謹就原住民族電視節目製作、人才培育及電視台運作事宜提出報告。

壹、原住民族電視節目製作

一、委辦依據：

原民會依據無線電視事業公股處理條例第14條第3項及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2款規定，於96年起將原住民族電視節目製播交由本基金會辦理。

二、節目製播工作項目

本會97年依委辦合約，應成立專案管理單位，辦理下列工作項目：

(一) 節目播控及訊號傳送：

每日依節目表全頻道不間斷播放，以台灣境內為播出區域。

(二) 節目製播規範：

1. 每日首播時數至少8小時。

2. 全年新聞報導及新聞性節目製播時數至少 1690 小時，其中族語新聞不得少於 520 小時，其中每日新聞節目儘量有 1 至 2 個時段提供手語翻譯或即時字幕，以保障身心障礙者知的即時權益。
3. 族語新聞於阿美族、排灣族、泰雅族每週至少須有 1 小時，其餘各原住民族群於本案執行期間亦應都有族語播報。
4. 全年節目製播時數共 1230 小時，其中新製節目至少 615 小時。節目播出並分季規劃。針對原住民族社會重大或特殊活動，進行 LIVE 現場實況或錄影播出，並加強採訪報導。
5. 全年運用原住民族語發音節目比例不得低於 40%。
6. 節目製作應依據公共電視節目製播準則。

(三) 節目作業管理與評鑑

1. 成立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會。
2. 提出每季節目製播績效報告，其內容應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新聞暨節目製播執行情形。
 - (2) 整合行銷業務執行情形
 - (3) 原住民族電視節目收視調查及分析資料暨觀眾意見

整理、處理情形。

(4) 經費使用明細表。

(四) 節目播出

1. 播出時間為每日 24 小時。

2. 播出通路：於有線電視第 16 頻道及「中新一號」衛星播出，並負責節目訊號傳輸。

(五) 原住民族電視節目網站之營運及維護管理

於「原住民族電視台」網頁中提供頻道、節目資訊及觀眾意見蒐集服務，並與原民會網站順利連結。

(六) 頻道收視調查及研究、效益評估及成果報告

1. 本會應委託專業、公正研究機構進行本頻道各時段播放節目之全國收視調查與研究分析，瞭解觀眾之喜好度。

2. 本會之收視調查應分別就原住民族群及一般觀眾進行調查分析。

3. 彙整本案之各項作業服務，提供完整之成果報告。

(七) 專案管理

1. 節目智慧財產權及相關管理：著作權（含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歸屬本會享有，原民會及經原民會同意者，得永久無償使用本會因本案完成之各項著作物。

2. 人員進用及管理(含員工權益)

(1)原住民族電視台之人員進用悉依本會人事管理相關規定，原住民族電視台之原住民籍人員應佔人員比率70%以上。

(2)原住民族電視台員工之人事管理制度、薪資制度、獎懲評核等辦法，悉依本會相關規定辦理。

(八) 原住民族傳播人才培訓與團體、事業扶植

1. 本會應提供原住民就讀各大學傳播媒體學系學生實習機會。
2. 本會所培訓之電視媒體工作者所完成之視聽著作經本會審查合格者，得價購使用。
3. 本會應建立原住民傳播媒體廠商資料庫，於自製協拍、公開徵案、節目委外等，宜比照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11條，及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12款之規定，優先由原住民廠商承包。因無法依上述二款辦理，由非原住民廠商承包，則必須進用一定比例之原住民，相關之規劃、試辦以及正式執行應訂期處理。

(九) 器材購置

本會就原住民族電視台營運需要，於新台幣3,000萬元範圍內，購置SNG電視轉播車及相關製播攝影器材，本項之器材購置並列原民會之財產，依國有財產法等相關

規定管理。

貳、人才培育

原民會為深化原住民族電視台文化紀實節目之內容，加強部落觀點之反映，增加生活族語節目之比例，強化原住民部落影像人才製作節目之能力。辦理「96年原住民族電視節目增製」，主要內容為：

一、部落文化紀錄報導節目製作計畫：

製作一系列部落文化紀錄報導節目，包含：

- (一) 部落文化紀錄報導節目：13集，每集節目各30分鐘。
- (二) 部落影展特別節目：1集，2小時。
- (三) 本計畫執行過程紀錄報導特別節目：1集，1小時。

二、族語配音節目製作計畫：

選擇優質台灣原住民族紀錄片進行族語配音，其中應至少包含13族中之6族族語，每族至少製作8集，亦即至少製作48集族語配音節目，每集節目1小時。

三、配合以上節目製作，公視基金會必須訓練及強化部落原住民有關影音採集及配音暨拍攝製作節目之能力，以貫徹原住民傳播之主體性意旨。

而本會為透過上述節目增製之要求，辦理數位影音人才培訓，預計培訓 26 位原住民電視傳播媒體人才，訓練並分文化觀點與媒體概念的 174 小時共同課程，及 1330 小時的實務技術培訓課程，在節目製作型態上分傳統文化及現代新部落二類，族語配音重製則選定為卑南族語、阿

美族語、泰雅族語、排灣族語、布農族語、雅美（達悟）族語等六類，由學員擔任族語節目配音之製作人或執行製作人，搭配族語老師、族語配音員、音效、剪輯等相關專業人員，共同完成 48 集族語配音節目，此外，亦鼓勵 26 位製作成員能夠成熟運用自己族語，參與實際配音工作。

參、電視台之運作

一、原住民族電視台的人事、媒體自主

原住民族電視台組織架構，由新聞部、節目部、行銷企劃部、與行政室等 4 個部門組成，編制員額總計 100 名，現有員額 99 名。其中原住民 84 人，佔人數比例的 85%，本會並設有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會，以原住民籍董事擔任召集人，諮議委員為原住民籍者，應為二分之一以上，於人事自主部分，台長經社會公開推薦提名若干人，由總經理送請諮議委員會遴選後，提請董事會同意後擔任之，副台長及一級主管人事，由諮議委員會審議後，報請董事會任命之，一級主管以上人員，現均為原住民籍，於媒體自主部分，則依照公共電視法及公視基金會節目製播準則的規範，獨立自主，不受干涉。

二、原住民族電視台之績效

（一）得獎紀錄：

原住民族電視台於 96 年第六屆卓越新聞獎之獎項中「原視晚間新聞」獲電視類每日新聞獎，96 年廣播電視小金鐘獎之獎項中，WAWA 伊啦~鳴的主持人王宏恩獲最佳原創音樂獎，另外 96 年廣電基金評選為優良電視節目的有搖滾祖靈、INA 的廚房、醫事情懷、科學小原子、WAWA 伊啦~鳴等 5 個節目，96 年台灣媒體觀察教育基金會評選為兒童暨青少年優質節目的有大地的孩子、WAWA 奇幻森林，紙雕遊戲、WAWA 伊啦~鳴、科學小原子、大家說族語等 6 個節目。

(二) 收視調查：

96 年原住民族電視台整體節目滿意度及評價，獲觀眾正面評價比例平均為 72.1% ，其中非常滿意 12.4% ，滿意 59.7% ，普通 26.2% ，負面 1.8% 。

以上原住民族電視節目製作、人才培育及電視台運作事宜報告，敬請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指教及審議，以利原住民族傳播發展的順利推動。並祝各位平安！

謝謝。

附件

- 一、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會設置辦法。(P. 9)
- 二、96 原住民族電視節目增製案-數位影音人才培訓班課程表。
(P. 11)
- 三、96 原住民族電視節目增製案-數位影音人才培訓班師資表。
(P. 16)
- 四、96 原住民族電視節目增製案經費表。(P. 19)

附件一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會設置辦法

中華民國 95 年 5 月 22 日
第三屆第十九次董監事聯席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5 年 7 月 10 日
第三屆第廿一次董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6 月 11 日
第三屆第三十二次董監事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依據無線電視事業公股處理條例第十四條第三項及公共電視法相關規定，辦理原住民族電視節目之製播，為尊重原住民族意見、建立溝通管道，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會執掌事項如下：

- 一、初審原住民族電視臺之營運計畫及重大營運方針，供本會董事會決議。
- 二、監督原住民族電視臺之營運，接受台長定期報告。
- 三、審議原住民族電視臺副台長及一級主管人事，並報請本會董事會任命之。
- 四、審議原住民族電視臺管理及業務執行重要規章，並提請本會董事會決議。
- 五、促進原住民族電視臺與族群社區之服務。
- 六、其它經本會董事會決議之任務。

第三條 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會置諮議委員十三至十五人。但召集人得視當次議題需求，增聘專業人士至多五位擔專案諮詢委員工作。

前項諮議委員行使職務時，如遇有與其利益相關之案件時，應即主動迴避。利益迴避相關之事項由本會定之。

第四條 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會組成相關事項如下：

本會董事會推舉兩位董事參與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會，並分任召集人與副召集人，召集人應以原住民籍為原則。

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會之成員，其為原住民籍者應達二分之一以上。

諮議委員會產生方式由本會董事會推舉社會公正人士成立遴選委員會，經遴選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交付本會董事會同意後聘任之。

諮議委員應顧及原住民族群及區域代表性，並考量原住民族事務或傳播或管理等專業背景。

第五條 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會每月原則開會一次，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諮議委員會，會中由台長提出業務簡報。諮議委員會之建議，由召集人於必要時提公視基金會董事會討論。

第六條 原住民族電視台諮議委員任期三年，期滿得續聘之。必要時，得經本會董事會決議延長其任期。諮議委員於任期中如有異動，應由召集人提報當月份董事會。

第七條 原住民族電視台台長之產生由本會總經理(集團總執行長)經社會公開推薦提名若干人，送請諮議委員遴選後，提請本會董事會同意後聘任之。

第八條 諮議委員為公益無給職，但得支領出席費、交通費、研究費或審查費。

本辦法經本會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二

96 原住民族電視節目增製案-數位影音人才培訓班課程表

文化觀點與媒體概念師資及時數

(1)原住民族文化 49.5 小時

名稱	講師	時數
台灣原住民族歷史概論	林修澈	1.5
台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論	王嵩山	1.5
從考古遺址看台灣原住民族互動關係	謝世忠	3
台灣多元族群關係	施正鋒	1.5
狩獵文化	阿浪·滿拉旺	1.5
父系社會	卜滾(林聖賢)	1.5
母系社會	巴奈·母路	1.5
雙系社會	林文川	1.5
雅美(達悟)族神話傳說與歲時祭儀(海洋漁獵文化)	謝永泉	1.5
阿美族系統解析與歲時祭儀	黃貴潮	1.5
由噶瑪蘭族看平埔族群遷徙及現況	詹素娟	1.5
布農族各社群分佈解析與歲時祭儀	烏瑪英/倫敦	1.5
鄒族的神話傳說與系統	浦忠成	1.5
邵族的傳統祭儀與現況	石慶龍	1.5
泰雅族群系統解析	達少·瓦旦	1.5
太魯閣族與泰雅族群的異同	高順益	1.5
Sakizaya 族未正名前隱藏在他族間的因素	葛秋夫	1.5
排灣族群社會階級組織及文化	林文川	1.5
魯凱族的社會結構及文化內涵	范織欽	1.5
卑南族石生與竹生系統的傳說與歲時祭儀	林二郎	1.5

原住民族藝術之美	拉黑子	3
原住民族文學之美—原住民族語言風格如何轉換成文字	孫大川	3
原住民兒童文學賞析	撒可努	1.5
文學創作的部落風格	阿 (女烏)·利格拉樂	1.5
原住民族歌謠之美與歌詞意境	胡德夫	1.5
部落語言的幽默	林志興	1.5
原住民族傳統樂舞與學術價值	明立國	1.5
文化創意思考	吳鼎武	1.5
布農族霧鹿部落射耳祭流程及祭儀解析	部落長老 霧鹿	3

(2)原住民族公共議題 31.5小時

名稱	講師	時數
戒嚴期與解嚴後原住民權利運動	夷將·拔路兒	1.5
政黨輪替後的原住民族權利運動	高金素梅	1.5
原住民族自治區的規劃及理想《部落即國家》	趙貴忠	1.5
原住民族土地問題《傳統領域如何界定》	夏錦龍	1.5
原住民族土地問題《國家的土地開發政策》	夏錦龍	1.5
原住民族教育政策 1《政府教育政策規劃》	汪秋一	1.5
原住民族教育政策 2《部落教育推廣》	撒可努	1.5
部落生存面臨的現況及解決方法	麗伊京·尤瑪	3
原住民常見的勞工問題	王秋月	1.5
原住民婦女權益	陳秀惠	1.5
原住民常見的法律問題	郭吉仁	1.5
原住民醫療及健康推廣政策	高正治	1.5
上帝 VS 祖靈《外來宗教與傳統信仰》	(曾建次主教)	3
文化產業與觀光的對話---司馬庫斯部落	伊芥長老父子	3
原住民族基本法與子法	鍾興華	1.5
文化只能活在博物館嗎	浦忠成	1.5
原住民的行政體制	林江義	1.5
原住民族經濟政策	馬 凱	1.5
原住民政治參與選舉制度	高德義	1.5

(3)媒體專業 93小時

名稱	講師	時數
公共媒體的公共價值	馮賢賢	1.5
公廣媒體平台各頻道資源共享規劃及互動	鐘裕淵	1.5

商業電視台的操作方式及營運策略	黃國師	1.5
原住民族電視台的優勢、責任與願景	馬紹·阿紀	1.5
媒體中的原住民	舞賽·古拉斯	1.5
原住民族電視台節目製播規劃	丹耐夫正若	1.5
原住民族電視台新聞節目規劃	蔡富榮	1.5
台灣的媒體觀察	楊憲宏	1.5
台灣電視數位化的未來趨勢與技術	葉哲勝	1.5
數位資料庫管理與應用	李德生	1.5
數位媒體平台的創意思考	詹家琛	1.5
攝影概念《從影片到磁片》	沈瑞源	1.5
燈光概念《光影魔術師》	鄭國揚	1.5
剪輯的基本概念	陳博文	1.5
數位傳輸平台系統與技術	張正興	1.5
視覺的思考	杜文正	1.5
美術的語言	依法兒瑪琳奇娜	1.5
影像與聲音的對話	虞戡平	1.5
紀錄片賞析《無米樂》	莊益增、顏蘭權	3
數位平台的特性與應用趨勢	賴文惠	1.5
新聞文稿企劃與寫作	蘇啟禎	1.5
三分鐘新聞短片實作	助教	6
節目企劃的創意發想	王念慈	1.5
企劃與預算	杜 丹	12
節目製播流程	楊為人	1.5
著作權法概念	林顯誠	1.5
文字轉換成影像創意的思考	王念慈	1.5
如何用影像說故事	馬耀比吼	1.5

一個導演的影像實踐	張作驥	1.5
影像的真實與虛構	虞戡平	1.5
紀錄片導讀與製作	王亞維	3
田野調查的技巧與倫理	虞戡平	1.5
自我潛能開發	羅北安	3
我的世界我的歌	全體製作團隊	3
行動平台的節目企劃	傅慧屏	1.5
從傳統電視平台到 WebTV	黃建銘	1.5
原住民語言風格如何運用於媒體	陳誠元	1.5
旁白配音的技巧	屈中恆	1.5
紀錄片賞析《我的部落我的歌》	虞戡平	3
分組討論與實習 相關課程支援與 Setting	(助教) 張家維 石方黔蓉 王孟群 趙紘億	12

附件三

96原住民族電視節目增製案-數位影音人才培訓班師資表

培訓班延聘師資陣容簡歷

一、專家學者師資

吳鼎武	泰雅族	私立中原大學商業設計學系專任副教授
陳秀惠	阿美族	前立法委員
高金素梅	泰雅族	立法委員
巴奈·母路	阿美族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音樂基金會 董事
汪明輝	鄒族	師大地理系教授
李道明	漢族	台北藝術大學科技藝術研究所教授
明立國	漢族	南華大學教授
林修澈	漢族	政大民族系主任
林清財	漢族	原民台資議委員/台東大學教授
施正鋒	漢族	東華大學民族學院 院長
王嵩山	漢族	台北藝術大學博物館研究所 所長
謝世忠	漢族	台大人類學系主任
孫大川	卑南族	政大教授
蔡志偉	泰雅族	台東教育大學副教授
胡台麗	漢族	中研院民族所研究員
陳茂泰	漢族	中研院民族所研究員
詹素娟	噶瑪蘭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研究員
張茂桂	漢族	中研院社會所研究員
劉益昌	漢族	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考古組
林志興	卑南族	台東史前博物館主任

張俊傑	漢族	立委辦公室主任
麗依京·尤瑪	泰雅族	部落文化推動者
胡德夫	卑南族	音樂工作者
夷將·拔路兒	阿美族	前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主任委員
林江義	阿美族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
汪秋一	阿美族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教文處 處長
鍾興華	排灣族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企劃處 處長
阿浪·滿拉旺	布農族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衛福處 處長
夏錦龍	賽夏族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土管處 處長

二、部落文化專家師資

高順益	太魯閣族	牧師
達少·瓦旦	泰雅族	原住民族電視台 泰雅族語主播
拉夫朗斯	排灣族	行政院原民會專任委員
拉黑子	阿美族	藝術工作者
邱金士	魯凱族	作家\文史工作者
范織欽	魯凱族	國小校長
謝永泉	雅美(達悟)族	前行政院原民會族群推動委員
吳明義	阿美族	前玉山神學院校長、慈濟、東華講師
葛秋夫	撒奇萊雅	撒奇萊雅族文化工作者
林二郎	卑南族	泰安部落文化工作者
陳政宗	卑南族	知本部落文化工作者
林文川	排灣族	退休教導主任、土坂部落耆老
倫敦(陳樹山)	布農族	原住民族電視台族語新聞製作人
烏瑪芙	布農族	台北市原民會族群推動委員

石慶龍	邵族	文化工作者
卜袞 (林聖賢)	布農族	退休校長、布農族文化工作者
武山勝	鄒族	原鄉藝術團團長、鄒族文化工作者

三、專業課程師資

宋文勝	漢族	金鐘獎最佳錄音
陳博文	漢族	金馬獎最佳剪接
王念慈	漢族	資深企劃創意人
沈瑞源	漢族	金馬獎最佳攝影
王亞維	漢族	原住民族電視台 顧問
馮賢賢	漢族	公視總經理
張耘之	漢族	國立交通大學應用藝術研究所 講師
李震洲	漢族	大愛電視技術指導
張正興	漢族	公視工程部工程師
陶凱倫	漢族	獨立製片製作人/導演
馬紹·阿紀	泰雅族	原住民族電視台 台長
丹耐夫正若	排灣族	原住民族電視台 副台長
蔡富榮	阿美族	原住民族電視台新聞部 經理
虞戡平	漢族	公視董事/電影導演
王振昇	漢族	色彩管理顧問
林瑞榮	漢族	中央廣播電台網路資深工程師

附件四

96原住民族電視節目增製案經費表

96年原住民電視節目增製案經費概算彙總表

單位：元

會計科目 金額	計畫經費分配	
	內容說明	總經費
1.人事費	含班主任*1、副班主任*1、助教*4	2,565,000
2.數位學院課程	含專業課程講師鐘點費、使用教室、設備租借、課程授課規劃執行	2,600,000
3.器材設備購置	1440X1080i HDV 攝影機 *3、1280X720p HDV*1、NLE設備一套、配音設備2套、字幕軟體	2,000,000
4.文化課程講師鐘點費	講師費、撰稿費、交通費	368,400
5.教室及器材裝設、管理維護費	99坪空間，含教室、後製剪輯室、片庫、器材室...等 - - 租金及水電管理費、設備裝置維護費	2,400,000
6.族語配音節目製作	配音人員費用、配音音效室	796,000
7.耗材（拍攝帶等）	詳見附表7	408,300
8.製作團隊食宿生活津貼	26人*17000*6個月（5000住宿津貼、12000生活津貼）	2,652,000
9.延平鄉部落文化參訪交通食宿差旅費	全體學員至部落實作分鐘新聞採訪	257,400

部落文化紀錄報導、交通食宿差旅費	製作節目之過程採師徒制，由專業老師分組陪伴拍攝、剪輯、深入部落採訪。接受技術訓練，熟悉技術內容及操作	405,000
文具、影印、教材印刷製作費用、電子檔教案製作及燒錄等	辦公用文具、文化與專業課程講師之講義印刷製作及結案報告印刷製作、相關電子檔及上課之錄音檔燒錄光碟製作費	199,000
行政管理雜支	前置作業招生文件製作、行政文宣資料等	348,900
總 計		15,000,000

※本計畫與數位內學院合作，於驗收結案時，若有結餘款將全數繳回原民會